

债券简称：23 信达投资 MTN003B

债券代码：q23082323.IB

债券简称：23 信达投资 MTN003A

债券代码：q23082322.IB

债券简称：23 信达投资 MTN002

债券代码：102381707.IB

债券简称：23 信达投资 MTN001B

债券代码：102381035.IB

债券简称：23 信达投资 MTN001A

债券代码：102381034.IB

债券简称：22 信达投资 MTN001

债券代码：102280416.IB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情况

（一）人员变动情况

因公司最新工作安排，经公司审议通过，信达投资有限公司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任昊同先生不再担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处理投资者信息，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决定由公司副总经理张宁先生担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处理公司信息披露相关事务。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任昊同 | 张宁 |

以上变更已经过公司内部决策，符合相关要求。



（二）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张宁先生：男，196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金融专业毕业，经济学学士。张宁先生先后在国有商业银行、投资公司和房地产上市公司从事经济管理、证券投资、资产处置、经营管理工作，具有较深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曾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营业部副总经理，上海信达立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信达银泰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信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为2021年6月28日至今。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
C座18层

电话：010-62157214

传真：010-62157345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债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信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